

孩子懂交规，影响力真不小 “少年交警队” 成了“香饽饽”

本报1月21日讯(记者 张焜)跟民警一样站队列、学习交通指挥手势，还能穿上“警服”、教育家长们改掉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21日，记者采访了解到，进入寿光市交警大队组织成立的“少年交警队”，渐渐成为了孩子们的一种荣誉。“少年交警队”成了孩子和家长们的“香饽饽”。

“‘小交警’很多地方都有，像寿光‘少年交警队’这样的就不多了。”21日，一位寿光家长告诉记者，如今孩子们生活条件好了，不好的生活习惯也多了起来。每个孩子都是家里的宝贝，虽然家长们想让孩子们改掉不好的习惯，但总也下不了狠心批评、责罚，往往产生很多无奈。相信很多家长也是抱着这种想法，把孩子送到了“少年交警队”，没想到很多孩子真的改变了。

寿光市交警大队交通警察公共关系办公室民警告诉记者，“少年交警队”的“小交警们”训练不走形式，就是要像训练一位民警一样训练孩子们，并且实行淘汰制。孩子们都很要强，谁

也不肯服输，因此离开家他们的，反而变得坚强起来，在“少年交警队”培训期内，克服了很多不好的习惯。

为了增加孩子们的荣誉感，寿光交警大队也特别为孩子们定制了一身小交警“警服”，只有培训合格的孩子才有资格穿上。有了警服，孩子们就需要更加遵守交通规则，并且制止身边的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

“很多家长因此被孩子们‘教育’，但他们都很开心。”民警说，孩子的影响力很大，比如有些不文明交通行为的市民并不听从民警劝告，但“小交警”上前一说，大人们就觉得不好意思了。孩子还可以影响到他们的家人。“如果孩子们长大了，他们形成的良好习惯，将会影响更多人。”

寿光市交警大队交通警察公共关系办公室民警说，如今，越来越多的家长争抢着要把孩子们到“少年交警队”，但这个队伍的选择仍然苛刻。民警说，警方愿意坚持把“少年交警队”办下去，让遵守交通、文明出行的思维进入每一个家庭。



“小交警”给您敬个礼，您还好意思不遵守交通规则吗？

寿光六成轻微事故实现快速处理 处理一般事故请找交警中队

本报1月21日讯(记者 张焜)为了尽快处理轻微交通事故，节省市民及警方时间和精力，寿光交警大队将轻微交通事故的处理权限下放到了各个中队。21日，记者了解到，通过这种模式，全市六成以上的轻微交通事故得到了快速处理，其余轻微事故多由车主自行协商解决。

2013年初，寿光市交警大队出台《寿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机制》，实行“重案组、追逃组、中队处理组和指挥室”的“三组一室”工作模式。在事故科保留重案组和追逃组，负责全市重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和造成人员伤亡逃逸案件的查缉。而一般伤人及财产损失事故下放到各中队。

记者了解到，为此，寿光交警大队还制定了《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办法》，对仅造成财产损失的道路交通事故，或者当事人自认为伤情轻微，自行决定不需住院治疗的道

路交通事故。各交警中队自行确定各中队处理轻微交通事故的交通事故民警，并自行设立交通事故快速处理中心。

由于各交警中队是距离起辖区事故发生地最近的单位，且最了解各辖区具体情况。一旦发生轻微交通事故，辖区民警能够最快到达现场，为快速处理轻微交通事故，疏导交通提供了方便。寿光交警大队民警告诉记者，一年以来，越来越多的寿光市民开始接受轻微道路交通事故的快速处理。在全寿光所有的轻微道路交通事故中，已经有六成以上的事是通过快速处理解决的。

“剩下的大部分轻微事故，大多也是由市民自行协商解决。”寿光交警大队事故科民警告诉记者，这样，市民们的时间得到了节省，道路也更加通畅。而大队事故科民警不用每天忙于奔跑于寿光各条街道，更专注办理重大以上事故及追逃。

有奖举报:8533000

举报道路交通事故肇事逃逸违法行为并为破获案件提供有效线索的，破获致人死亡或重伤案件的视情奖励2000-20000元、破获造成财产损失及致人轻伤以下案件的视情奖励200-2000元。

举报饮酒后驾驶营运机动车的奖励1000元。

举报饮酒后驾驶非营运机动车的奖励500元。

举报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牌证上道路行驶的奖励500元。